

西藏大学 2021 年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硕士研究生计划

招生公告

一、招生计划

西藏大学 2021 年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共 15 名。

二、招生报名

1. 报考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，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，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（“高校学生”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（含高职）、研究生、第二学士学位的应（往）届毕业生、在校生和入学新生，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（高职）应（往）届毕业生、在校生和入学新生）。

2. 考生须按照教育部《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和我校网上公布的《西藏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要求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（现场确认）手续。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，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、退役等相关信息。网上确认（现场确认）时，还应提交本人《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。

3. 我校将按教育部有关规定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严格审查。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，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（现场确认）、考试、复试或录取的，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有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，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三、考试录取

1. 报考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的考生须按规定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。

2. 我校依据教育部有关政策，自主确定并公布报考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的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。

3. 报考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的考生，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，其初试成绩须达到调入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（专业学位类别）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。符合条件的，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。

4. 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，符合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，可申请调剂到该专项计划录取，其初试成绩须符合我校确定的接受其他招生单位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。调入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的考生，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加分政策。

5. 未尽事宜一律按教育部有关文件执行。

6. 招生简章、招生专业目录及参考书目等可登陆西藏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<http://yjszs.utibet.edu.cn/>）进行查看。

7. 咨询电话：（0891）6405192。

西藏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二〇二〇年十月六日